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Lvji Technology Holdings Inc.**

**驢跡科技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745)

### 自願公告

## 有關於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訂立固定資產借款合同、 人民幣流動資金貸款合同及融資額度協議

本公告由驢跡科技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自願作出。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二十日，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驢跡科技集團有限公司(「驢跡科技」)與興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東莞分行(「興業銀行」)訂立固定資產借款合同(「驢跡科技借款合同」)。驢跡科技借款合同之主要條款載列如下：

各訂約方： 興業銀行(作為貸款人)；及  
驢跡科技(作為借款人)。

借款金額： 人民幣43,000,000元。

借款期限： 36個月。

資金用途： 支付驢跡科技及廣州驢跡數字化科技有限公司(「驢跡數字化」)採購線上電子導覽無形資產項目的數據採集支出。

借款利率： 固定利率。根據實際發放日定價基準利率和定價公式確定借款利率，每次放款實際發放日至驢跡科技借款合同借款到期日之間利率不變。

擔保： 由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廣州驢跡國際旅行社有限公司(「驢跡國際」)、本公司、廣州鵬智源啟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廣州鵬智源啟」)及臧偉仲先生通過保證的形式提供擔保；廣州鵬智源啟及臧偉仲先生通過簽署最高額抵押合同提供抵押擔保。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二十日，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驢跡數字化與興業銀行訂立固定資產借款合同(「驢跡數字化借款合同」)。驢跡數字化借款合同之主要條款載列如下：

各訂約方： 興業銀行(作為貸款人)；及  
驢跡數字化(作為借款人)。

借款金額： 人民幣43,000,000元。

借款期限： 36個月。

資金用途： 支付驢跡科技及驢跡數字化採購線上電子導覽無形資產專案的數據採集支出。

借款利率： 固定利率。根據實際發放日定價基準利率和定價公式確定借款利率，每次放款實際發放日至驢跡數字化借款合同借款到期日之間利率不變。

擔保： 由驢跡國際、本公司、廣州鵬智源啟及臧偉仲先生通過保證的形式提供擔保；廣州鵬智源啟及臧偉仲先生通過簽署最高額抵押合同提供抵押擔保。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二十六日，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驢跡科技與中信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廣州分行（「**中信銀行**」）訂立人民幣流動資金貸款合同（「**中信貸款合同**」）。中信貸款合同之主要條款載列如下：

各訂約方： 中信銀行(作為貸款人)；及  
驢跡科技(作為借款人)。

貸款金額： 人民幣10,000,000元。

貸款期限： 12個月。

資金用途： 日常經營周轉。

貸款利率： 4%的固定利率，貸款期內利率保持不變。

擔保： 由臧偉仲先生簽署最高額保證合同提供連帶責任保證。

於二零二四年七月十六日，驢跡國際與上海浦東發展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廣州分行（「**浦發銀行**」）訂立融資額度協議（「**浦發融資協議**」）。浦發融資協議之主要條款載列如下：

各訂約方： 浦發銀行(作為融資行)；及  
驢跡國際(作為借款人)。

融資額度： 人民幣10,000,000元。

融資額度  
使用期限： 12個月。

融資用途： 日常經營週轉。

利率： 3.5%的固定利率，融資額度使用期限內保持不變。

擔保： 由本公司及驢跡科技分別簽署最高額保證合同提供連帶責任保證。

董事會認為訂立驢跡科技借款合同、驢跡數字化借款合同(統稱「興業借款合同」、中信借款合同及浦發融資協議對本集團有利，因為此舉可為本集團業務日常營運提供額外資金。董事會認為，興業借款合同、中信借款合同及浦發融資協議的條款乃訂約方之間經公平磋商釐定，屬公平合理，且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的整體利益。

據本公司董事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知、所悉及所信，興業銀行、中信銀行、浦發銀行及其各自最終實益擁有人均為本公司及其關連人士(定義見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的獨立第三方。根據上市規則第14章及第14A章，訂立興業借款合同、中信借款合同及浦發融資協議均不構成任何須予公佈的交易及／或關連交易。

承董事會命  
驢跡科技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臧偉仲

二零二四年七月十六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三名執行董事，即臧偉仲先生、王磊先生及劉暉先生；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顧劍璐女士、高媛媛女士及顧瑞珍女士。